

账期协议

甲方（需方）：

采购负责人：

联系方式：

邮箱：

联系地址：

乙方（供方）：

鉴于：甲方因业务需要在乙方处采购物料，甲乙双方有频繁的业务往来。为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的货款结算方式，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对乙方给予甲方账期一事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1. 甲方对提供给乙方的所有资料、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负责；如有不实，乙方有权冻结授予甲方的账期。如甲方信息发生变更，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
2. 甲方认可：在乙方 www.ickey.cn 平台中注册的会员账号_____为甲方注册并使用，甲方负责保管其账号及密码；上述账号所实施的行为均视为甲方的行为，并由甲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甲方授权其人员通过 www.ickey.cn 平台注册的上述会员账号绑定的手机号及/或邮箱接收并确认乙方发送的消息（包括但不限于下单内容、下单操作、订单变更、订单取消等内容的确认），如甲方人员未在乙方指定的合理时间内回复的，则默认为甲方已认可乙方发送信息的全部内容。甲方对上述手机号及/或邮箱做出的确认行为或默认行为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乙方依据甲方提供的申请资料、业务合作等情况决定授予甲方_____的账期金额，甲方应于**以下付款期内**付清货款。乙方有权自行调整账期金额及付款期。甲乙双方按照如下付款方式进行付款，具体如下：

☐ 固定周期：甲方收货后_____个自然日内向乙方支付货款。

☐ 固定付款日：双方确认，每月____日至____日为一个账单周期。甲方应在账单周期届满月后的第_____个月日前向乙方支付该周期内产生的全部货款。（例如：2025年8月5日至2025年9月4日为一个账单周期，9月为账单周期届满月，甲方选择付款日为届满月后的第1个月15日前，则甲方应于2025年10月15日前支付货款）

5. 对于甲方直接从 www.ickey.cn 平台下单的，甲乙双方均认可：自双方签订《销售合同》之日起，《销售合同》成立；自乙方通过短信/邮件等方式通知甲方“订单已审核”或“订单已通过终审”之日起，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始生效，双方应予以遵守并执行《销售合同》。如合作期间，双方签订的任一《销售合同》与本条内容冲突的，均以本条内容为准。
6. 为提高效率，便捷下单，甲方从乙方单笔采购_____及以下的产品，甲方授权其指定业务代表通过以下第_____种方式向乙方确认订单。甲方指定业务代表如下：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方式：_____

（1）甲方指定业务代表通过如下勾选的方式对乙方业务人员的报价或云汉芯城《销售合同》予以确认的（确认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回复“可以”、“可以下单”、“请下单”、“做单”等指示乙方下单的意思表示），买卖合同即告成立并生效。

甲乙双方认可其法律效力并受其约束。订单确认方式：

☐ 邮件，邮箱地址：_____ ☐ QQ，QQ号：_____

☐ 微信，微信号：_____ ☐ 其他：_____

如通过前述填写的域名邮箱或所有与该邮箱后缀一致的邮箱向乙方发出的订单指令（包括但不限于邮件正文、附件订单、对报价的确认回复），均视为买方的真实意思表示，乙方有权据此履行，买方承诺承担该等订单项下的全部法律责任。

（2）甲方授权其指定业务代表通过签字方式确认订单。自甲方指定业务代表在买卖合同（根据交易习惯也称“订单”、“销售合同”、“采购合同”、“采购订单”等）中签字之日起，甲方受买卖合同的约束。

签字样式：_____

7. 甲方指定业务代表或订单确认方式如发生变更，甲方可通过本条前述填写的邮箱、微信号，向乙方发出变更指令，变更后的邮箱地址、微信号或签字样式作为双方后续合作新的有效订单确认方式，变更后的业务代表及新的有效订单确认方式均视为甲方的真实意思表示买方受此约束并执行。
8. 如甲方逾期付款，乙方有权冻结甲方的账期（即冻结甲方的账期使用、冻结对甲方的发货），乙方有权以甲方在乙方处的资金抵扣欠款。如逾期超过30日，乙方将关闭甲方的账期（即关闭甲方的账期使用、停止对甲方的发货），乙方有权留置甲方在乙方处的产品或其他财产，如逾期超过60日的，甲方自逾期付款之日起向乙方每日支付应付款项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乙方有权处置留置财产（如有）并就财产优先受偿，并有权主张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等合理维权费用。因甲方逾期给乙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将保留追究甲方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9. 甲方承诺，使用、转让、出口、再出口、转售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处置从乙方采购的商品，均将遵守中国、联合国及卖方各业务所在国家或地区管制条例、禁运规定等进出口管控相关法律法规，遵守与乙方及其供应商达成的贸易合规承诺、仅将乙方提供的产品用于民用、将产品用于原厂或代理商同意的最终用户、最终用途及最终目的地。如有违反，乙方有权立即终止合作，如因甲方的违约行为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应赔偿乙方的损失。
10. 本协议为框架协议，本协议的全部条款均适用于双方的全部合作中，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以下订单的方式采购乙方产品或服务的合作。订单金额包含在账期金额的总额度中，订单付款时间与本协议付款期一致，如甲方逾期付款，乙方将依据本协议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 11. 若甲方为非自然人客户（包括但不限于法人、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甲方在乙方处通过活动获得的优惠券、积分兑换的奖品、京东卡/券等有价值的物品，无论该等物品是甲方还是甲方员工领取，均为甲乙双方的对公交易，甲方应如实入账。
- 12. 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任一方违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提交本协议签订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或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适用中国大陆地区法律。
- 13.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扫描件、拍照电子件、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4. 双方确认，本协议首部地址及本协议第 6 条、第 7 条约定的联系方式始终有效。若本协议外双方另签署其他协议的，其他协议中约定的任何地址亦作为有效的送达地址。上述地址适用于诉讼、仲裁。按任一地址寄出后第 3 日视为送达，无论是否签收。同意法院、仲裁机构以本协议或另签署的其他协议中的电子邮箱、手机号进行电子送达，发出即视为送达。
- 15. 甲方确认，通过微信、邮件等任何方式指定的代付人支付货款，均视为甲方本人履行义务。若代付人未付款，甲方仍应承担全部付款责任。代付事宜产生的任何纠纷均由甲方与代付人自行解决，与乙方无关；如因代付导致乙方涉诉，产生的责任及后果由甲方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签约人：

授权签约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开户行：

甲方开户行银行账号：